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eoch International Technology Limited
理士國際技術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2)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有提呈的普通決議案已獲股東採用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理士國際技術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皆為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五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分拆及建議分派、與產品採購框架協議有關的持續關連交易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使用詞彙具有通函內所界定者的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有提呈的普通決議案（「普通決議案」）已獲股東採用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附註)		投票股數(%)	
		贊成	反對
1.	批准建議分拆及建議分派，並授權任何一名董事作出令上述生效而言屬必要之一切事宜。	1,101,645,010 (99.99%)	122,000 (0.01%)
2.	批准產品採購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並授權任何一名董事作出令上述生效而言屬必要之一切事宜。	26,362,010 (69.52%)	11,558,000 (30.48%)

附註：詳情請參閱載於通告之普通決議案的全文。

備註：

- (1) 由於超過50%之票數投票贊成第1及2項普通決議案，因此所有普通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
- (2) 於股東特別大會召開日期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437,970,357股。
- (3) (a)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概無持有庫存股份（包括持有或寄存入中央結算系統的任何庫存股份），因此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並無庫存股份投票權獲行使；及(b)概無待註銷的購回股份，而就股東特別大會而言，該等股份不應計入已發行股份總數。

- (4) 誠如通函所披露，董博士聯繫人士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之有關批准產品採購框架協議之決議案放棄投票。Master Alliance由董博士全資擁有，並於合共1,063,847,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73.98%）中擁有權益，其已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第2項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第2項普通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為37,920,010股。
- (5)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股東已按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a)於通函內表明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普通決議案或就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或(b)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普通決議案。
- (6)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股東特別大會上進行的投票擔任監票員。
- (7) 本公司董事洪渝女士、曹亦雄先生、劉智傑先生及盧志強先生親身或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由劉智傑先生主持股東特別大會。

承董事會命
理士國際技術有限公司
主席
董李博士

香港，二零二六年一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董李博士及洪渝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曹亦雄先生、劉智傑先生及盧志強先生。